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文件

陕泾河审批准〔2021〕100号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关于云和悦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 的批复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云宸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云和悦小区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已收悉。经审查，基本同意该设计方案，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泾河三街以东、湖滨四路以南、环湖路以西、湖滨一路以北，打造住宅、办公、休闲、艺术、生活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街区。项目为新建建设类项目，

属点型工程，规划用地面积为 41139m^2 ，全部为永久占地。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11 栋住宅楼、地下车库（一层/两层），售楼处及项目东侧的开敞空间。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 120017m^2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74050m^2 ，地下建筑面积 45031.90m^2 ），建筑基底面积 8111.64m^2 ，容积率 1.80，建筑密度 19.72%，小区绿地率 35.50%，开放空间绿地率 60.5%，机动车位 1042 个，非机动车位 325 个，总户数 419 户。本项目于 2021 年 6 月开工，预计于 2024 年 7 月完工，总工期 37 个月。项目总投资 136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65176 万元，资金来源为建设单位自筹。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11hm^2 。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西北黄土高原区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

（三）基本同意本项目防治目标值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渣土防护率 98%，表土保护率达到 98%，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林草植被恢复率 98%，林草覆盖率 43.07%，下凹式绿地率为 51.33%，透水铺装率 39.66%，综合径流系数为 0.36，雨水径流滞蓄率 90.27%，土石方综合利用率 98%。

（四）基本同意土方调配方案。

（五）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概算总投资为 632.86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补偿费 69936.30 元。

（六）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七)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三、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结合方案设计深度，完善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并向水土保持监督部门（泾河新城水务局）备案。

(二) 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三) 加强水土保持工作的组织领导。组建水土保持工作机构，建立管理制度，落实资金和人员，确保水土保持工作正常开展。

(四) 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貌植被。做好表土剥离保护和弃渣综合利用，弃渣要及时运至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专门存放地并进行防护，严禁乱倾乱倒。施工结束后，要及时对施工迹地进行整治并恢复植被。

(五) 认真开展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定期向水土保持监督部门上报水土保持监测成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质量。

(六) 建设过程中应及时总结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并接受水土保持监督部门的监督检查，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需及时改正。

(七) 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复后，项目地点、选址及规模发生重大变化或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的，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我局审批。

(八)按照水土保持监督部门要求,依法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九)在工程竣工验收前,依据经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意见,组织第三方机构编制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向社会公开并向水土保持监督部门进行报备。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1年6月1日



抄送:泾河新城水务局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1年6月1日印发
